

证券代码：400072

证券简称：众和3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5日、2025年8月18日和2025年8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出售资产的公告》（2025-050）、《关于出售资产进展公告》（2025-057）、《关于子公司以公开拍卖方式出售部分资产的公告》（2025-058），公司子公司厦门华纶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纶印染”）拟向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转让持有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土地使用权、车辆、电子设备等闲置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后经与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华纶印染决定采用网上公开拍卖标的资产，若流拍，后续将不再降价进行第二次拍卖，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按起拍价受让标的资产，标的资产首次公开拍卖活动将于2025年9月4日10时至2025年9月5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阿里拍卖破产强清频道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全文。

二、交易进展

（一）基本情况

根据杭州同人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同人”）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杭同人资（2025）估字第006号】，以2024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评估值为57,974,192.51元，经核实，杭州同人尚未进行证券服务业务备案，根据《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办法》相关规定，其出具的评估结果不能被公司引用，故本次交易将不以上述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杭

州同人拟将上述报告从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网站上进行备案撤销，并已书面通知公司。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第（二）项规定：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资产净额标准。因标的资产不涉及负债，可以账面值作为定价依据，截至2024年10月31日，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38,818,246.75元。

鉴于标的资产将采用网络公开拍卖方式处置，且起拍价格高于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保证本次资产处置工作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经与淘宝阿里资产拍卖平台协商一致，公司决定仍以57,974,192.51元作为标的资产起拍价格，同时对原定于2025年9月4日上午10时开始的拍卖事项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在淘宝阿里资产拍卖平台就上述标的资产处置发布的公开拍卖公告。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第四十条第（四）项规定：公众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

为 1,762,893,557.96 元，净资产为-833,697,383.42 元。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华纶印染本次出售标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8,818,246.75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20%。

同时，公司及子公司福建众和纺织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出售持有的闲置资产，资产对应账面价值为 84,669,817.96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80%。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资产出售事项亦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所作出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的权限，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总资产额的 30%，并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之总资产额的 30%的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会批准。”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以公开拍卖方式进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在淘宝阿里公开拍卖的标的资产如因无人出价而流拍，后续将不再降价进行第二次拍卖。若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或其他意向方仍愿受让标的资产，公司将聘请符合资质要求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

（1）若评估结果高于本次网络拍卖起拍价的，公司将以评估结果为基础，与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或其他意向方协商转让事宜；

(2) 若评估结果低于本次网络拍卖起拍价的，公司将不再处置标的资产。

(二) 如有人出价而悔拍，依据淘宝阿里拍卖相关规则，参拍出价方已支付的保证金将归公司所有，公司将继续以本次网络拍卖起拍价重新挂拍。

(三) 西安明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可根据标的资产网络拍卖竞价情况，自主选择是否参与网络竞拍。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